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文件

穗建联〔2025〕33号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2025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中施企协科委字〔2025〕16号，见附件1，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积极组织申报。为确保申报和提名工作有序、高效，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范围

秉承优中选优的提名原则，原则上从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学技术成果评价（鉴定）成果，或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获奖成果中提名。

二、申报流程与资料报送

（一）材料提交

请于2025年4月15日前，将以下材料发送至我会行业发展和科技工作部邮箱 1045301675@qq.com:

1. 加盖公章的申请函 PDF 扫描件，内容依据《通知》提名书主件简要准确描述；

2. EXCEL 版《2025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申请登记表》（附件2）。

（二）筛选提名

我会将组织专家筛选申报材料，择优提名；若申报成果较多，将视情况申请增加提名名额。

（三）网络填报与纸质材料报送

符合条件并获得发放申报账号的单位，请于4月15日至5月31日完成网络填报，并按通知要求将纸质版提名书报至我会。

请各单位务必研读《通知》及附件，把握申报要求与流程，做好申报。申报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请随时与我会沟通联系。

联系方式：邱俊勇 020-83271732、18122303994

李嘉欣 020-83270540、13570257632

联系邮箱：1045301675@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2501室

特此通知。

- 附件：1. 关于开展 2025 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2. 2025 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申请登记表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印发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科委字〔2025〕16号

关于开展2025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工程建设科学技术进步与创新，促进行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我会决定继续开展“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要求

提名项目（人选）必须经过单位或专家提名。

（一）单位提名

各行业工程建设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

建筑业（工程建设）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负责本行业或本地区的提名工作。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组织提名。

（二）专家提名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及工程建设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每人限提名 1 项技术发明奖或科技进步奖。

（三）提名项目（人选）的基本条件

提名项目（人选）必须符合《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选办法（2023 年修订稿）》及其评审细则的有关要求，还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最高科技奖候选人应是 1956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且在工程建设领域工作不少于 25 年。被提名候选人主要面向企业科技工作者，鼓励广大科技人员扎根科研一线，努力探索科学前沿、勇攀科学高峰。

2. 巾帼创新奖候选人应是 197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且在工程建设企事业单位的工作时间不少于 20 年。被提名候选人主要面向企业女性科技工作者，鼓励广大女性科技人才在创新中发挥更大作用，创造高水平科技创新成果。

3. 青年创新奖候选人应是 1981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且在工程建设企事业单位的工作时间不少于 8 年。被提名候选人主要面向企业青年科技工作者，鼓励广大青年积极投身科技创新事业。

4. 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的提名项目，应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其中，一等奖和二等奖提名项目（不含创新工

程)的整体技术应用须在2年(含)以上,或在2个工程上得到应用。

5. 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的提名项目应来源于正式立项的科研课题,且应在整体验收通过后提名。其中,一等奖应来源于国家级课题、省部级课题或中央企业集团总部立项课题。

6. 技术发明奖提名项目的关键核心技术应取得有效发明专利,且排名前三的主要完成人应是发明专利的发明人。

7. 科技进步奖提名项目的关键核心技术应取得有效发明专利,且专利的发明人至少有1人应是提名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8. 科技进步奖(创新工程)提名的工程,应是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且至少1项关键技术达到国内领先及以上水平的整体工程;工程质量优良,未发生过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和不良社会影响;通过工程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1年以上4年以内。

9. 科技进步奖(创新团队)提名的团队,应获得过省部级科技奖最高等级奖励(成果或工程类),且团队带头人应是获奖成果的前三完成人。

10. 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一等奖的提名项目应提供1名及以上院士或熟悉该项目技术领域的知名专家的推荐意见。

11. 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1个提名项目(含创新团队)的主要完成人。

12. 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的提名项目所提供的专利,不得与已获奖项目或当年其他提名项目的专利重复。

13. 2024年通过形审但未获奖的项目,不得在本年度申请提名

相同等级技术发明奖或科技进步奖，再次申请提名须间隔 1 年。

14. 党政机关干部和企事业单位中管干部完成人提名前须征得组织（人事）部门同意。

15. 鼓励“一带一路”科技创新成果积极申报。

（四）提名程序

1. 提名申请。单位提名的，提名项目数量原则上按照名额分配表（附件 2）执行。专家提名的，由提名专家通过本人电子邮件提出申请，并同时抄送项目联系人。申请格式见《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专家提名申请表》（附件 3），电子邮件及附件标题为“专家提名申请表——奖种——提名专家姓名”。提名申请截止时间为 3 月 20 日。

2. 卡号发放。科委办公室于 4 月 15 日前，向提名单位、提名专家发放提名账号和密码。

二、提名书填写要求

提名书是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提名单位（提名专家）及提名项目（人选）按照要求，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写。

（一）提名项目（人选）凭提名账号和密码登录“中施企协科技工作综合业务管理平台”（<http://kj.cacem.com.cn>），在线完成提名书的填写、上传和提交。

（二）提名书包括主件和附件，按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纸质版提名书的主件须从提名系统中生成并打印，签字盖章后

与附件一并装订成册。

（三）最高科技奖、巾帼创新奖和青年创新奖的候选人须提供视频简介（应为 MP4 格式，不超过 200M），视频时长 5 分钟，电子版上传至提名系统。主要内容包括：工作简历、主要创新业绩及代表性成果、取得知识产权及获奖情况、客观评价、社会贡献等。

（四）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含创新团队）的提名项目须提供视频简介（应为 MP4 格式，不超过 200M），视频时长 5 分钟，电子版上传至提名系统。主要内容包括：立项背景和总体思路、关键技术和创新点、指标先进性和知识产权、客观评价、推广应用情况及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等。

三、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请提名单位（提名专家）按规定做好提名材料的审核和报送工作。提名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将不再另行通知补充材料。

（一）单位提名

以正式公函的方式报送提名材料。提名函应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提名单位报送的材料包括：

1. 提名函 1 份，内容包括提名项目审核情况及数量、《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汇总表》（附件 4）。

2. 提名书原件 1 份，应内容完整真实，盖章签字清晰有效。

3. 提名单位、提名专家对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提交《回避专家申请表》（附件 5），详细说明申请回避的理由，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签名。

（二）专家提名

提名书原件 1 份。由提名专家直接快递到中施企协科委办公室。

（三）报送方式及时间

1. 网络填报时间为 4 月 15 日至 5 月 31 日。

2. 请各提名单位于 6 月 5 日前，将纸质提名函和提名项目（人物奖和创新团队）的提名书邮寄到中施企协科委办公室。

3. 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的一等奖提名项目，通过网评后再提交纸质版提名书（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二等奖和三等奖提名项目无需提交纸质版提名书。

四、联系方式

陈虹文 010-63253477

孙 鹤 010-63253419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 6 号华天大厦四层

电子邮箱：keji@cacem.com.cn

- 附件：
1.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内容及要求
 2.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名额分配表
 3.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专家提名申请表
 4.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汇总表
 5. 专家推荐意见表
 6. 回避专家申请表
 7. 应用证明（样式）

(此页无正文)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内容及要求

一、最高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内容

(一) 主件（盖章原件）

包括候选人基本情况、提名单位意见、主要工作经历、主要社会兼职、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候选人曾获科技奖和质量奖情况、候选人论文发表和专著出版情况及被引用情况、候选人取得发明专利情况、候选人编写标准规范的情况、候选人个人声明等。

(二) 附件

1. 主件（带水印版盖章扫描件）；
2. 身份证（扫描件）；
3. 主持并完成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证明材料；
4. 主持或参与完成的科技创新成果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证书扫描件；
5. 主持或参与完成的重大建设工程获国家级奖项（科技奖或质量奖）证书扫描件（限 10 件）；
6. 重要知识产权证明（已授权发明专利、国家或行业标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证书扫描件，限 10 件）；
7.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限 10 件）；

8. 被提名人任职文件扫描件及工作年限证明材料;
9. 其他证明材料。

二、巾帼创新奖提名书内容

(一) 主件 (盖章原件)

包括候选人基本情况、提名单位意见、主要工作经历、主要社会兼职、候选人工程建设方面(勘察、设计、施工、材料研发、装备制造等)的代表性科技成果、候选人曾获科技奖和质量奖情况、候选人主持或参与重大科研项目情况、候选人取得发明专利情况、候选人编写标准规范的情况、候选人发表论文和出版专著及被引用情况、所在工作单位意见、候选人个人声明等。

(二) 附件

1. 主件(带水印版盖章扫描件);
2. 身份证(扫描件);
3. 专业技术职称证明文件(扫描件);
4.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证书扫描件;
5.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工程质量奖证书扫描件,以及参与建设获奖工程的相关证明文件;
6. 主持或参与完成省部级科研项目情况及证明材料;
7. 重要知识产权证明(已授权发明专利、国家或行业标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证书扫描件,限10件);
8.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限10件);
9. 任职文件扫描件及工作年限证明材料;

10. 其他证明材料。

三、青年创新奖提名书内容

(一) 主件 (盖章原件)

包括候选人基本情况、提名单位意见、主要工作经历、主要社会兼职、候选人工程建设方面（勘察、设计、施工、材料研发、装备制造等）的代表性科技成果、候选人曾获科技奖和质量奖情况、候选人主持或参与重大科研项目情况、候选人取得发明专利情况、候选人编写标准规范的情况、候选人的代表性论文和专著情况、候选人主持或参与的科技成果应用情况以及技术推广情况、所在工作单位意见、候选人个人声明等。

(二) 附件

1. 主件（带水印版盖章扫描件）；
2. 身份证（扫描件）；
3. 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
4. 专业技术职称证明文件（扫描件）；
5.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证书扫描件；
6.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质量奖证书扫描件，以及参与建设获奖工程的相关证明文件；
7. 主持或参与完成省部级科研项目情况及证明材料；
8. 重要知识产权证明（已授权发明专利、省部级工法、国家或行业标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证书扫描件，限 10 件）；
9.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限 10 件）；

10. 任职文件扫描件及工作年限证明材料；

11. 其他证明材料。

四、技术发明奖提名书内容

(一) 主件（盖章原件）

包括项目基本情况、提名意见、项目简介、主要技术发明、客观评价、推广应用情况及取得效益、主要知识产权目录、主要完成人情况表、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等。

(二) 附件

1. 主件（带水印版盖章扫描件）；

2. 课题立项文件及验收报告扫描件；

3. 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扫描件；

4. 核心技术授权发明专利证书扫描件（含摘要、权利要求书、说明书等）及其他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5. 应用证明指整体技术应用单位提供的证明，内容包括通过成果应用而产生的经济、社会、环境等效益，能证明整体技术应用时间（样式详见附件6），且必须提供原件；

6.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扫描件；

7.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

8. 其他证明材料。

五、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书内容

(一) 主件（盖章原件）

包括项目基本情况、提名意见、项目简介、主要技术创新、客

观评价、推广应用情况及取得效益、主要知识产权目录、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等。

(二) 附件

1. 主件（带水印版盖章扫描件）；
2. 课题立项文件及验收报告扫描件；
3. 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扫描件；
4. 主要知识产权证明（已授权且有效专利、国家或行业标准规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每种限 10 件）。其中，核心专利（按重要程度排名前 3 项）须附摘要、权利要求书、说明书；
5. 应用证明指整体技术应用单位提供的证明，内容包括通过成果应用而产生的经济、社会、生态等效益，能证明整体技术应用时间（样式详见附件 6），且必须提供原件；
6. 经济效益证明，必须提供原件并加盖财务专用章；
7.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扫描件；
8.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
9. 其他证明材料（获其他奖励证书、公开发表论文或专著等）。

六、科学技术进步奖（创新工程）提名书内容

(一) 主件（盖章原件）

包括项目基本情况、提名意见、工程概况、主要科技创新、新技术应用及效果、客观评价、曾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和质量奖情况、主要知识产权目录、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第一完成单位声明等。

(二) 附件

1. 主件（带水印版盖章扫描件）；
2. 工程项目计划及建设批件（指工程立项审批文件）；
3.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应包含参加验收单位的盖章和参加验收人员的签字；
4. 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扫描件；
5. 工程使用单位对使用期间的评价材料；
6. 专利、标准、工法等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7.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重大质量及安全事故承诺书；
8. 工程质量优质的证明材料（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对工程质量等级校验证证书、省部级及以上优质工程奖等）；
9. 工程简要示意图（一两张即可，不要照搬设计图纸），铁路、公路、隧道等工程应附简要线路示意图；
10.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
11. 第一完成单位声明（工程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等单位对提名内容无异议）；
12. 其他证明材料（其他奖励证书、公开发表论文或专著等）。

七、科技成果评价（鉴定）报告的要求

（一）技术发明奖和科技进步奖应提供完整的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评价（鉴定）的项目名称应与提名项目的名称一致（不含创新工程），且评价（鉴定）单位应符合评选办法要求。

(二) 提名项目的完成人原则上应为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的主要完成人,如不在评价(鉴定)证书中,应提供参与该课题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 提名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应与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中的主要研制单位一致。单位不一致时,应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四) 科技成果评价(鉴定)时间应在4年内(证书出具时间在2021年3月31日以后)。

八、上传格式及装订要求

(一) 提名书所有内容均需填写并上传到系统。

(二) 提名书主件(下载水印版)签字盖章后,上传PDF版完整扫描件至系统相应位置。

(三) 提名书附件材料应转成PDF格式文件上传到系统。

(四) 上传系统的核心专利(目录前3项)、科技成果评价(鉴定)证书、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PDF格式),需提供完整资料。

(五) 纸质版提名书(一式一份),一律采用A4纸平装胶钉。附件部分应编制页码,不同部分用彩页隔开,页数不超过100页。其中,技术发明奖及科技进步奖的一等奖提名项目,通过网评后需提交书面材料。

附件 2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名额分配表

序号	提名单位	最高科技奖 (项)	巾帼创新奖 (项)	青年创新奖 (项)	科技进步奖(项)				技术发明奖 (项)	总数 (项)
					成果	工程	团队	“一带一路”成果		
1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	2	2	150	20	2	5	20	202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	2	2	150	20	2	5	20	202
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	2	2	150	20	2	5	20	202
4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2	2	100	20	2	5	20	152
5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2	2	100	20	2	5	20	152
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2	2	80	20	2	5	20	132
7	中国安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	2	2	50	5	2	5	5	72
8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1	1	15	5	1	5	1	30
9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	1	1	15	5	1	5	1	30
10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1	1	1	25	5	1	2	3	39
11	中国化工施工企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12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13	中国建筑业协会石化建设分会	1	1	1	15	5	1	2	1	27

序号	提名单位	最高科技奖 (项)	巾帼创新奖 (项)	青年创新奖 (项)	科技进步奖(项)				技术发明奖 (项)	总数 (项)
					成果	工程	团队	“一带一路”成果		
14	中国冶金建设协会	1	1	1	40	5	1	2	3	54
15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16	中国建材工程建设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17	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18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19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20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工程建设分会	1	1	1	15	5	1	2	1	27
21	中国建筑业协会核工业建设分会	1	1	1	15	5	1	2	1	27
22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	1	1	1	15	5	1	2	1	27
23	中国人民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工程施工委员会	1	1	1	15	5	1	2	1	27
24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	1	1	15	5	1	2	1	27
25	北京市建筑业联合会	1	1	1	70	5	1	2	3	84
26	上海市建筑施工行业协会	1	1	1	25	5	1	2	3	39
27	上海市市政公路行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28	河南省工程建设协会	1	1	1	25	5	1	2	1	37
29	山东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40	5	1	2	3	54

序号	提名单位	最高科技奖 (项)	巾帼创新奖 (项)	青年创新奖 (项)	科技进步奖(项)				技术发明奖 (项)	总数 (项)
					成果	工程	团队	“一带一路”成果		
30	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	1	1	1	30	5	1	2	1	42
31	云南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30	5	1	2	3	44
32	山西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20	5	1	2	1	32
33	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	1	1	1	25	5	1	2	1	37
34	黑龙江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35	河北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30	5	1	2	3	44
36	安徽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20	5	1	2	1	32
37	陕西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30	5	1	2	1	42
38	四川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30	5	1	2	1	42
39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40	广西建筑业联合会	1	1	1	18	5	1	2	1	30
41	广西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42	辽宁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43	湖北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60	5	1	2	3	74
44	重庆市建筑业协会	1	1	1	20	5	1	2	1	32
45	江西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46	贵州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47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25	5	1	2	3	39
48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1	1	1	30	5	1	2	1	37
49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序号	提名单位	最高科技奖 (项)	巾帼创新奖 (项)	青年创新奖 (项)	科技进步奖(项)				技术发明奖 (项)	总数 (项)
					成果	工程	团队	“一带一路”成果		
50	新疆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51	吉林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52	天津市建筑业协会	1	1	1	20	5	1	2	1	32
53	海南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54	甘肃省建筑业联合会	1	1	1	15	5	1	2	1	27
55	湖南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20	5	1	2	1	32
56	青海省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57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	1	1	1	30	5	1	2	1	42
58	深圳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59	大连市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60	青岛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6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业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62	湖南省建设科技与建筑节能协会	1	1	1	15	5	1	2	1	27

附件 3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专家提名申请表

类别	姓 名	出生 年月	工作单位	一级 学科	二级 学科	类型	手机	电子邮箱
提名专家 1						(请填数字)		
提名专家 2								
提名专家 3								
项目联系人								
提名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人及 单位								

提名奖种（请填写字母）	A:技术发明奖； B:科学技术进步奖
项目简介（不超过300字）	
提名专家签名	声明：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公布个人相关信息（姓名、工作单位、学科专业及提名意见等），该项目是本人本年度唯一提名项目。 （通过提名专家本人电邮发送可不签名）

* 提名专家请将本表作为附件发送至：keji@cacem.com.cn，并抄送项目联系人，电邮及附件标题为“专家提名申请表—奖种—提名专家姓名”。

说明：一、提名专家最多可填写3人，只有1人时专家2、3姓名处填“无”。

二、提名专家类型（请填写数字）：1 工程建设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2 中国科学院院士；3 中国工程院院士。

三、项目联系人：学科填写项目所在的学科，类型一般填写“项目完成人”或“科技管理人员”。

附件 4

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汇总表

(2025 年)

提名单位：（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人选姓名）	提名奖种	备注

附件 5

专家推荐意见表

成果（工程）名称			
第一完成单位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类型
			(请填数字)
<p>推荐理由：</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字数限 300 至 500 字之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工程建设技术发明奖和工程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的一等奖提名项目应提供 1 名及以上院士或熟悉该项目技术领域的知名专家的推荐意见。其中“知名专家”包括：1.工程建设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2.国家技术发明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获奖项目的第一完成人；3.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中央企业的集团总部负责科技工作的副总经理或总工程师。

附件 6

回避专家申请表

项目名称					
申 请 回 避 专 家	1	姓 名		专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2	姓 名		专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3	姓 名		专业	
		工作单位			
		回避理由			
提名单位（盖章） 或提名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注：每个提名项目提出的回避专家不得超过 3 人。原则上只限评审专家与被评审的候选人、候选单位或项目有利害关系的，提名单位、专家可以提出回避申请，并在提名时书面提出理由及相关的证明材料；学术观点不同、同行竞争等不得作为申请专家回避的理由。

附件 7

应用证明（样式）

成果名称			
应用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应用起止时间			
经济效益（万元）			
具体应用情况：			
应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2025年工程建设科学技术奖提名申请登记表

序号	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提名项目(人)名称	申请奖种	申请级别	进步奖、发明奖提名项目情况			联系人信息					备注
					成果鉴定单位及水平	依托项目	曾获科技奖(颁奖单位及奖项等级)	部门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备注：请将本表EXCEL版发到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行业发展和科技工作部邮箱1045301675@qq.com